

证券代码：605368 证券简称：蓝天燃气 公告编号：2025-058
债券代码：111017 债券简称：蓝天转债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河南蓝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天集团”）按照增持计划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蓝天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 357,317,9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50%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蓝天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1、蓝天集团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河南蓝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大道 1516 号蓝天世贸中心 A 座 23 层
法定代表人	李向阳
注册资本	131,929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712645579J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期限	1999 年 6 月 29 日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情况	河南蓝天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明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大道 1516 号蓝天世贸中心 A 座 23 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 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租赁服务（不 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 钢筋产品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 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酒店管理（除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蓝天集团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新华	男	中国	中国	无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2025 年 9 月 11 日至 2025 年 9 月 26 日期间，蓝天集团使用自有资金和股票增持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A 股股票 4,407,608 股，本次增持完成后，蓝天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新华合计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数量 357,317,9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50%，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变动（2025 年 9 月 11 日至 2025 年 9 月 26 日）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蓝天集团	306,150,384	42.84	4,407,608	0.62	310,557,992	43.46
李新华	46,760,000	6.54	0	0	46,760,000	6.54
合计	352,910,384	49.38	4,407,608	0.62	357,317,992	50.00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系蓝天集团按照计划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计划详见 2025 年 6 月 19 日披露了《蓝天燃气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有关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蓝天集团）。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蓝天集团仍处于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增持计划尚未完成，蓝天集团将继续按照增持计划，实施后续增持。

4、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7日